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吳宓櫻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3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Q312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117108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22133630_4_111D2384246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1年度國小英語教師差異化教學工作坊實施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1年度英語教育工作小組-英資中心暨教學輔導組-實施計畫。

二、藉由工作坊形式，透過每次不同主題的探討、分享與討論，協助本市英語教師專業成長，並研擬差異化教學之可行策略。

三、研習內容：

(一)研習地點：修德國小龍鳳樓5F多功能教室（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三段3號）。

(二)研習日期：111年9月28日、10月19日、11月16日、12月14日（皆為週三，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），共4次研習。

(三)此活動須全程參與4次研習（無法4次皆參與者，請勿報名）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公立國小正式及代理代課英語教師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有意願參加之英語教師請逕上本市校務行政系統/教師研習(<https://esa.ntpc.edu.tw>)報名，以錄取20人為限，並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
六、研習證明及假別：

(一)參與研習之教師核予公假，須全程4次皆參與，並繳交作業方核發研習時數12小時，遲到或早退酌予扣減研習時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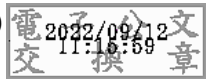
(二)講師研習當天核予公假方式出席

(三)所有工作人員研習當天核予公假派代方式出席。

七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市英資中心，電話：(02) 29800495分機182至185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(英資中心)、新北市永和區永和國民小學甯麗娟教師、新北市瑞芳區濂洞國民小學林佳慧主任、新北市淡水區新市國民小學王韶主任、新北市樹林區彭福國民小學翁惠婷教師、新北市樹林區柑園國民小學陳吉美教師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